附件3

西北政法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监考人员岗位责任书

根据陕西省教育考试院《关于做好2025年陕西省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》(陕试研招〔2024〕7号)文件精神，为保证我校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顺利进行，所有参加监考的工作人员须遵守下列规定。

 1.无直系亲属或者利害关系人参加我校考点考试。

2.按要求参加“国家教育考试考务人员数字化网上学习培训资源平台”的考前学习及考核，认真学习考试政策规定，熟悉监考业务，熟悉突发事件的处置办法和流程，熟练掌握考试相关设备的操作规程，能够识别常见的作弊工具。

3.遵守监考工作纪律。不迟到不早退，不擅离职守。

 4.不得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规定的考场监考，不得私自调换。

5.严格按照《监考员职责》《考场工作程序》《考场指令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考职责，按时完成试卷领取、发放、回收、整理、上交试卷（卡）等工作。

6.考前、考中、考后，不得擅自发布与考试有关的信息或内容。

本人已阅读并了解以上各项内容，并知晓监考员职责的所有内容，愿意遵守相关纪律要求。如有违反，我愿承担相关法律和纪律责任。

监考员签字:

年 月 日